

城事

夜市何去何从 省城很是纠结

本报记者 王光营 赵伟

核心提示

从11月3日开始,本报组织部分市民和“百姓城管”体验城管执法,夜间占道经营成为城市管理的难点。对城市来说,夜市不可或缺,可又难于管理,这让城市很纠结。有关专家建议,要想根本解决夜间占道经营问题,就必须恢复夜市,容纳小商贩,进行规范化管理。



清理占道夜市成为管理部门头疼的事。(资料片) 本报记者 周青先 摄

不少夜市 悄悄“被合法”

每到夜晚,在洪家楼、大观园的夜市,灯光昏暗却人流如织。即使你囊中羞涩,也可以从街头买到街尾,吃穿用戴几乎都能找到。“跑到晚上12点多,肚子就顶不住了,这个点还营业的只有洋快餐,我喜欢去路边的小摊,吃碗面,喝杯水,便宜实惠。”5日晚,在花园路一处小摊上吃着面条的出租车司机孟师傅说。

目前市民经常光顾的北园大街夜市就是一处代表。据了解,北园大街夜市已经存在了近30年。

“据不完全统计,整个北园大街有夜市经营业户500家左右,人數千人,本地业户约占20%,外地来济的占80%。”北园街道办事处城管科负责人表示,以前也曾尝试取缔过,但效果并不理想,后来根据上级“疏堵结合,以疏为主”的管理精神,借鉴其他单位整治占道经营的经验,最终确定在流云社区高架桥东侧、白鹤停车场、清河南路、历山路两侧人行道路沿石以上设立夜市,将北园大街夜市业户全部迁到这四个地方。“这样管理摊点群的并不只这一处,据了解,像师范路、新苑小区、千佛山西路、甸柳小区等地方的夜市也是这样规范管理的,不少夜市正在悄悄“被合法”。

合法摊点群 没有一处

像北园大街这样由街道办事处联合城管执法部门共同管理的夜市虽然吸引了不少市民,但小商贩和夜市的繁荣也引发了矛盾。

家住北园大街附近的私家车主老张就对夜市没好感:“行人、车辆都挤到一起,根本走不动。”家住文化东路附近的杨女士也称,令人讨厌的是一些烤肉串、臭豆腐的刺鼻味道,

多家都管 谁都管不好

在国内好多地方,灯光夜市既是市民休闲购物的好去处,更是一处独特的城市景观。在广州、北京、西安等地的夜市别具特色,已经成为吸引外地游客的“夜名片”。反观济南,夜市一直处于地下经营,维持在一种较低的档次,这也造成了办事处、城管、派出所、工商都能管,却都管不了的局面。

据介绍,济南的夜市还都没有取得合法的地位,是不允许存在的,但取缔夜市也是不可能的。随着舜井街、山师东路、文化西路等道路的拆迁整治,一些摊贩丧失了固定的阵地,开始流动摆摊,打起了游击。由于商贩没有常驻场地,城管执法人员只能对占道经营现象进行劝阻处罚,但无法进行固定式、常规化的管理。

据了解,目前济南市还没有任何一个部门完全负责夜市的规划与日常管理,而是多头负责。夜市管理权在办事处,但办事处一般都没有配备专门的管理人员,而且缺乏相应的管理费用。如果对夜市摊位进行收费就等于承认了夜市的合法性,这不仅是

到晚上大家都是窗户紧闭,夜市不合法,应该被取缔。

而参加体验活动的百姓城管张娇认为,如果只是单纯取缔摊贩,对市民和摊贩都没有任何益处,有堵有疏才能对城市占道经营现象进行根治。济南市人大代表、山东鹏飞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付强也称,夜市的存在满足了一部分人的需求,还有存在的价值,对夜市一棍子打死进行取缔不太现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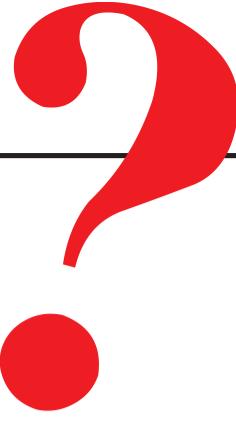
“目前,济南市并没有一家合法摊点群,现在一些夜市所谓的‘合法’,其实是各街道办事处根据实际情况自己设立的,但经政府批准的没有一处,现在也没有具体部门负责,摊点管理还是一个法律空白。”济南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兰华认为,城管、工商等多个部门应该管却没能管好夜市,主要是因为责任分散,各自为政,部门之间缺乏沟通联动。由于权责交叉不明,很容易造成谁都能管,又都希望对方管,最后谁都不管的困局。城市在发展夜经济时,应当将夜市作为一个专题来研究,主管部门统一管理,合理规划,明确责任,同时将夜市与特色小吃街、步行商业街等整合,尽快提升泉城夜市的规模、水平和档次。

济南市人大代表傅强则建议,政府应该尽快出台办法,对夜市进行规范管理,只有出台相关政策,夜市才能走向规范,规范管理可以收取一定的费用,保障夜市卫生,限制夜市规模。

在去年的济南市两会上,也有不少代表委员提出建议,济南市政府应该起到一个督办和沟通的作用,协调职能部门,明确划分监管范围,分清和细化责任。在管理上应该疏堵结合,以疏为主,尽快制定《夜市管理规定》,从市场准入、经营区域、经营范围、经营时间等方面制定管理细则,尽量做到夜市不扰民、不阻路、不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

对此,济南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透露,明年他们可能推动规范设置便民摊点。“具体措施是什么,如何管理,目前仍在调研商讨中。”这位负责人表示。



○民生资讯

济南电网竣工7项工程

再添电力114万千瓦安

本报11月7日讯(记者
李飞 通讯员 吕锦绣)

记者从济南供电公司获悉,近日,随着济南电网220千伏绣江变电站顺利竣工投运,济南电网7项输变电工程全部竣工。

据了解,今年以来,济南供电公司共建成110千伏输变电工程4项、220千伏输变电工程3项,投产变电容量114.3万千瓦,输电线路99.8公里,大大提高了电网供电能力,为济南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电力保障。

供电部门有关负责人表示,为解决局部地区供电“卡脖子”问题,2010年年底前,还将完成89条中压线路和131个低压公用台区的整改工作,更换高耗能变压器84台,城区电缆化率达到65%,城区配电网线路绝缘化率达到99%。加强农网建设,确保年内完成1个电气化县、9个电气化乡(镇)、373个电气化村的建设任务。

平阴启动村庄整合

38个自然村合为6个社区

本报11月7日讯(见习记者
任志方 通讯员
赵军)

11月7日上午,平阴山头社区建设开工典礼在平阴镇举行,根据计划,这里的38个自然村将进行社区化改造,最终整合为6个社区。

由山东鸿信龙泰置业公司与山头村合作开发的山头社区于11月7日上午在平阴镇破土动工,作为平阴镇新型社区建设的先导,同时也是平阴玫瑰湖生态新区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山头社区占地

159亩,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总投资约1.5亿元,现已建设中的120户公寓,最快年底前即可竣工入住。此外,180户多层住宅楼也将破土动工,计划一年内使全村1256名农民不花一分钱全部入住新社区,与原来的村庄相比,节约土地近600亩。

平阴镇党委书记范嘉池在开工典礼上表示,以山头社区建设为先导,平阴镇除城区的9个村外,城外的38个村也将逐步改造为6个社区。



喜迎记者节

11月8日是中国记者节。7日,济南市召开表彰会对优秀新闻栏目、图书和新闻工作者进行了表彰,喜迎记者节。当日,来自济南市的新闻出版工作者进行了宣誓。

本报记者 邢振宇 通讯员 邓贞君 摄



大一新生军训相继结束,为了避免军训服永远“压箱底”,11月7日,山东师范大学政法学院的志愿者将军训服进行回收,捐献给学校附近建筑工地的农民工。

本报记者 王倩 通讯员 周玲 摄



周末泉城广场上举行了“中国股市回顾与展望”知识普及活动,市民们通过老照片和文字了解到20多年来中国股票市场的发展历程。本报记者 邱志强 摄